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

暨权益变动超过 1%的公告

上海佳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佳正”）保证向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友医疗”）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上海佳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佳正”），持有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2,588,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7%。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以及 2022 年 6 月和 2023 年 6 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应增加的股份，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及该等股份对应的转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上海佳正因自身资金需要，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975,200 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1.60%。

2024 年 6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上海佳正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上海佳正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975,200 股，占比 1.60%。

上述权益变动后，上海佳正持有公司股份 8,612,900 股，占比 3.47%。

●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后，上海佳正的持股比例从 5.07%减少至 3.47%，权益变动比例超过 1%。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佳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2,588,100	5.07%	IPO 前取得： 10,403,388 股 其他方式取得： 2,184,712 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区 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 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 数量 (股)	当前持股 比例
上海佳正企业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合伙)	3,975,200	1.60%	2024/6/11~ 2024/6/20	大宗交 易	14.24- 16.84	60,191,356.00	已完 成	8,612,900	3.47%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披露《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9), 上海佳正计划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975,200 股,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1.60%, 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2024 年 6 月 11 日至 2024 年 9 月 11 日)实施, 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上海佳正本次的减持行为, 严格遵守了本次减持计划。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根据上海佳正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期间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佳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平庄东路 1558 号 3 幢			
	权益变动时间	2024 年 6 月 11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大宗交易	2024/6/11-	人民币普	3,975,200	1.60

		2024/6/20	普通股		
	合计			3,975,200	1.60

备注：

1、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

2、本次权益变动主体上海佳正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3、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4、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5、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告所列示的所有数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上海佳正	合计持有股份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12,588,100	5.07	8,612,900	3.47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

及规定性文件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就本次权益变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6 月 12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佳正）》。

4、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 以上股东履行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成。

特此公告。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2 日